



错时查车

从3月5日开始,广饶交警大队安排辖区六个勤务中队,开展错时上班,采取“午查”的方式严打各种交通安全隐患行为,打击危害公众道路交通安全的行为。在“3.5”午查整治行动过程中,广饶交警共出动警力12人,查处涉嫌酒驾1起,套牌1起,扣车2台,有效净化了辖区道路交通环境。

本报记者 聂金刚 通讯员 孙金亮 摄影报道

广饶县数字城管项目顺利通过验收

涉及22个职能部门 “大城管”格局初现雏形

9日,记者从广饶县城市管理局获悉,广饶县数字城管项目顺利通过验收。目前广饶数字城管项目已经涉及22个职能部门,初步形成了覆盖公共设施、市容环境等领域的“大城管”格局,大大提高了城市管理效能。

本报3月9日讯(记者 聂金刚 通讯员 张娜娜) 9日,记者从广饶县城市管理局获悉,广饶县数字城管项目顺利通过验收。目前广饶数字城管项目已经涉及22个职能部门,“大城管”格局初步形成。

本次验收评审组由市政府办公室电子政务科、市市长公开电话办公室、市住建委智慧城市创建办公室等有关专家组成,对广饶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项目进行综合验收评审。专家组听取了系统建设和运行报告,观看了系统演示,审阅了相关文档。经质询和讨论,专家组高度肯定了广饶县数字城管建设运行情况,并一致同意通过综合验收。

广饶县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建设工程是2012年县委、县政府确定的全县重点工程之一,受县委、县政府高度重视,并成立了县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。遵循住建部颁发的标准,结合实际情况,广饶县采用先进技术,建设了无线采集、监督中心受理等9个基本

子系统,创新开发了城市管理作业监控、市政公用事业运行情况在线监控、防汛在线监测、无线环境监测信息共享、城市公共自行车运行系统等10个拓展应用子系统,丰富了城市管理信息化手段。

同时,广饶县整合了县公安部门“天网”工程视频资源,使得中心城区城管工作效率和快速反应能力明显提升。该项目自2013年4月份运行以来,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广饶县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累计受理各类城市管理方面案件78243件,立案53555件,派遣53554件,处置53246件,立案率达到96.35%,派遣率达到100%,结案率达到99.44%。

目前,数字城管已涉及城市管理、公安、民政等22个职能部门,初步形成了覆盖公共设施、市容环境、园林绿化、房屋建筑等领域的“大城管”格局,有力促进城市管理由被动向主动、由粗放向精细的转变,大大提高了城市管理效能。

广饶争取37万元救助金 温暖41名“两癌”贫困母亲

本报3月9日讯(记者 聂金刚 通讯员 左振平) 3月5日,东营市妇联、广饶县妇联对广饶县6名“两癌”贫困母亲进行走访慰问,为她们每人送去了全国“贫困母亲两癌救助专项基金”中央彩票公益金10000元,把温暖送到了她们的心坎上。

近年来,广饶县妇联将农村妇女健康关爱工作作为重点,全面做好农村妇女乳腺癌、宫颈癌“两癌”检查工作。累计对农村妇女及下岗失业妇女进行健康检查22万人次,查出“两癌”确诊病例130例。为帮助贫困患病妇女解决治疗费用问题,县妇联积极争取上级妇联救助。2014年为6名“两癌”贫困母亲争取“贫困母亲两癌救助”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6万元。目前,广饶县妇联已累计为41名“两癌”贫困母亲争取上级救助金37万元。

广饶438例“老赖” 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

本报3月9日讯(记者 聂金刚 通讯员 左振平) 9日,记者获悉,广饶县人民法院成功入选了全国383家“有效实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制度示范法院”名单,这也是东营市唯一获此殊荣的法院。

自2013年10月1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制度实施以来,广饶县人民法院在失信被执行人确定、信息录入及公布等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,通过对失信被执行人限制出境、限制贷款、限制审批项目等多种措施,执结“骨头”案、“钉子”案36起,执行到位资金230多万元。同时,广饶县人民法院通过电视、报刊等多种信息渠道,对正反两方面的典型案例及时予以宣传报道,真正达到震慑失信被执行人、教育广大群众的良好效果。截至目前,广饶县人民法院已将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义务的438例“老赖”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广饶检察院连续五年 荣获县委综合考核一等奖

本报3月9日讯(记者 聂金刚 通讯员 孔祥花) 9日,记者从广饶县检察院获悉,广饶县召开全县经济工作暨2014年度奖惩兑现会议,广饶县检察院获得县委序列科学发展综合考核一等奖,这是该院第五次获此殊荣。

2014年,广饶县院以“三项建设”为总抓手,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,充分履行检察职能,大力加强队伍建设,为全县经济社会科学发展做出了积极工作,检察工作得到了县委和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。

驾驶证过期,男子持假证跑运输三年 路遇广饶交警 男子开春第一站就栽了

本报3月9日讯(记者 聂金刚 通讯员 孙金亮) 3月5日,广饶交警在例行检查时查获一名使用假证的司机,而这名司机被抓前已经“持证上岗”跑了三年时间的运输。

5日下午1点30分左右,广饶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二中队民警在“春运”检查站例行对过往车辆进行午查。一辆沿潍高路驶来的绿色重型集装箱半挂车引起了民警注意,民警示意车辆靠边后对其进行了检查时。民警发现,驾驶员李某的“驾驶证”字迹非常模糊,似乎存在问题。可面对询问,该驾驶员并不承认证件系“造假”,并且“据理力争”和执勤民警争吵起来。

民警立即用手中的警务通对该驾驶证进行了查询,发现对应该身份证号码的驾驶人确实叫李某,但其照片和眼前这位“李某”并不相像。民警通过李某办理驾驶证业务时,预留的电话号码,与其取得了联系。李某称驾驶证现在自己手里,其本人正在江苏出差。

假“李某”面对这突如其来的信息,态度瞬间转变,开始和民警痛斥起“黄牛党”

来。原来,假“李某”真名叫陈某,他在2004年时的确曾考取过一本驾驶证,2005年至2009年陈某南下广州闯天下,结果失败而归,而驾驶证因多年未审验被注销。从2011年起,陈某想从事交通运输行业,面对驾驶证已被注销的困局,他求助了“黄牛党”,结果“黄牛党”拿走他一万元“办事费”后,只是暂时给陈某制作了一个套用李某信息的假证。可没等办出“真”驾驶证,该“黄牛”就被抓了起来,陈某竟用着这本假证跑起了运输。

陈某被查获后,经过民警的说服教育,已经深刻认识到其无证驾车的危害性。据陈某交代,他已经拿着这本假证开了三年车了,这次是春节后第一次给新老板跑广饶,就被交警查住了。

广饶交警提醒广大车主和驾驶员朋友:无证千万不要驾驶机动车辆,无证者对车辆的机动性能不熟悉,极易引发交通事故,发生交通事故后,根据保险合同,保险公司将拒绝支付任何费用,直接导致车主和驾驶员必须“自掏腰包”,这样也会给受害者带来巨大损失。